

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决议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0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及指定媒体披露了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，因公司证券部工作人员工作疏忽，导致上述公告部分内容有误，现就公告中有关内容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君禾股份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03月13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03月1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其中现场出席董事X人，通讯方式出席董事X人。公司董事长张阿华先生召集和主持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更正后：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君禾股份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03月13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03月1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其中现场出席董事3人，通讯方式出席董事6人。公司董事长张阿华先生召集和主持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

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，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今后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审核工作，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03月24日